附件1

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启动国家卫生城市

复审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

（2019年-2020年）

根据全国爱卫会《国家卫生城市考核鉴定和监督管理办法》文件规定，柳州市将于2020年迎接国家卫生城市复审。为贯彻落实《柳州市启动国家卫生城市复审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2019-2020年）》（柳创卫办〔2019〕1号）的通知文件精神，今年新区将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逐步和完善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常态化管理工作机制，全面启动迎接2020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为确保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加强和创新社会的治理能力。紧紧围绕“实业兴市，开放强柳”发展战略，助力推进“三大建设”，营造“三大生态”，遵循“政府主导，属地管理，行业监管，公众参与”的原则，以问题为导向，突出解决重点难点弱点问题，建立健全城市综合管理长效机制，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着力打造健康、宜居、美丽、幸福家园，推进健康柳州建设。

二、总体目标

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逐步形成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的长效管理机制，顺利通过2020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

三、组织领导

为进一步加强对迎接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的领导，对新区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指挥部进行调整充实，调整后的阳和工业新区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指挥部成员名单如下：

指 挥 长：汤振国 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

副指挥长：陈国清 党工委副书记

何 韬 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

金 瑜 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

杨 帆 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

沈江通 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

吴 浩 管委会副主任

陈立广 管委会副主任

张红冰 管委会副处级干部

方 慧 管委会副处级干部

王迎欣 管委会主任助理、市国土局北部分局

局长

覃火坤 管委会主任助理

成 员：李 茜 办公室主任

黄夏楠 党群工作部部长

梁寒冰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莫 彬　经济发展局局长

宋启华 规划建设环保局局长

莫志峰 投资促进局局长

罗全文 社会事务局局长

莫 彬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长

李景成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江德长 行政审批局局长

麻春展 征地拆迁办公室主任

邱振华 阳和街道办事处主任

蒙新华 财政局副局长

江 涛 工会常务副主任

周润芝 市执法局北部分局副局长

卢 宇 市公安局柳东分局局长

麦柳军 市工商局柳东分局局长

谢辉航 柳东交警大队大队长

黄达保 柳东消防救援大队

熊璐璐 阳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负责人

指挥部下设办公室（简称：创卫办），创卫办设在社会事务局，办公室主任由罗全文兼任，副主任由侯琳、王菲、王晓丽担任，工作人员由蒙岸、彭雁及卢容英三名工作人员组成。

四、主要任务

(一)市容环境卫生专项整治行动

整治以主次干道和背街小巷的“十乱”问题为重点，全面整治背街小巷乱堆乱放、乱贴乱挂、乱摆乱卖、乱停乱放、乱搭乱建等乱象；及时修复破损道路、下水道；增强背街小巷、流动摊贩、早夜市保洁力度；完善环卫基础设施，督促及时清运杂物；合理设置广告张贴栏，规范广告张贴，开展“小广告”清理行动，逐步减少广告乱象；落实沿街“门前三包”管理制度；加强对零散的摊点宣传教育和疏导，设置临时疏导点；严格定时定点定品种管理制度；卫生保洁制度上墙公示；加大乱停乱放违法行为的整治力度，由公安、交警、执法部门按各自职能分工依法进行查处，规划建设环保局负责对按规划确定道路临时停车点进行设点划线和设置明确的停车标志；城管执法局负责组织相关部门清除背街小巷违章搭建，确保道路整洁干净。

**牵头单位：**市执法局北部分局、阳和街道办事处

**配合单位：**阳和工商所、阳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经济发展局、规划建设环保局、社会事务局、市公安局柳东分局、柳东交警大队。

（二）城中村及城乡结合部专项整治行动

城中村及城乡结合部列入环卫保洁范围（含已征未开发利用地块）；加大生活垃圾、建筑垃圾清运力度，杜绝使用敞口式、明曝式垃圾收集容器以及杜绝焚烧垃圾现象发生。集中整治随意种菜、活禽散养、道路破损、乱摆乱卖、乱堆乱放等问题，加强对城中村内“六小”行业卫生以及废品回收站卫生管理和监督。加强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加大“四害”滋生地清理力度，定期开展“四害”消杀工作，控制“四害”密度在国家卫生城市标准要求内。加强整治城中村内水体环境，保持水体及周边清洁干净，逐步建立完善污水排放设施，杜绝污水直排现象发生。拆除旱厕，确保公厕卫生状况符合要求。积极开展各种形式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和健康教育宣传活动，切实增加城中村及城乡结合部居民文明卫生意识和环境秩序意识，提高遵守城市管理法规的自觉性。

**牵头单位：**阳和街道办事处

**配合单位：**财政局、规划建设环保局、社会事务局、征地拆迁办公室、阳和工商所、阳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市执法局北部分局。

（三）农贸市场环境问题整治行动

以集中整治和日常监管相结合，提升农贸市场管理水平。市场监管部门督促市场经营单位加强市场管理，加大清扫保洁力度，增加保洁频次和垃圾收集设施，确保垃圾随产随清、不落地；加大活禽销售规范化管理力度，做到存放、宰杀、销售“三隔离”,配备垃圾收集容器；加大水产区管理力度，统一使用标准的挡水墙和宰鱼台，防止池水外溢，以致鱼肠、鱼鳞等废弃物落地；加大熟食售卖管理力度，在熟食店及熟食摊点设置“三防”设施或配备冷鲜设备，确保防蚊防蝇效果良好。加强农贸市场周边道路交通秩序整顿，规范停车秩序，保持道路通畅。市场监管部门联合经济发展局、市执法局北部分局等部门，加强对市场管理和执法，确保市场规范整洁有序。

**牵头单位：**阳和工商所、阳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

**配合单位：**经济发展局、社会事务局、市执法局北部分局、柳东交警大队

（四）建筑工地（待建工地）专项整治行动

规划建设环保局牵头整治登记注册的建筑工地，牵头整治所辖区域内的待建工地（拆迁工地），督促施工单位、土地所有方落实工地出入口硬化和保洁、工地围挡、施工降尘、运输车辆清洗、实时监控等制度，确保符合国家卫生城市建筑工地管理标准要求。加强建筑垃圾运输管理，依法查处运输车辆不密闭、沿路抛洒和随意倾倒行为。全面提升文明施工管理水平。加强工地施工区、工地食堂、生活区等地卫生管理，及时清运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加强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杜绝工地成为露天垃圾场及“四害”滋生地。

**牵头单位：**规划建设环保局

**配合单位：**阳和工商所、阳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市执法局北部分局

（五）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

加大对食品行业监督和管理，建立健全食品安全全程监管工作机制，重点加强农贸市场、城中村及城乡结合部、早夜市内及周边的小餐饮店、小食品店的监管及执法力度，确保食品经营单位内外环境卫生整洁、无交叉污染，以及食品存储、加工、销售符合卫生要求，严禁占道经营。餐饮业，集体食堂食品安全量化分级管理率≥90%，食品从业人员取得有效的健康合格证明，落实清洗消毒制度，三防设施齐全。贯彻落实《广西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对全市符合条件的食品小作坊、小餐饮、食品摊贩实行登记、备案制度。

**牵头单位：**阳和工商所、阳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

**配合单位：**规划建设环保局、社会事务局、市执法局北部分局。

（六）重点场所卫生专项整治行动

加强公共场所卫生监管及执法力度，重点以小浴室、小美容美发、小歌舞厅及小旅馆等“四小”行业场所，贯彻落实《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开展公共场所卫生监督量化分级工作。“四小”行业场所具有有效卫生许可证，从业人员办理有效健康合格证，室内外环境卫生整洁，硬件设施符合相应国家标准要求。

**牵头单位：**社会事务局

**配合单位：**市执法局北部分局、阳和工商所、阳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

（七）老旧小区专项整治行动

阳和街道办事处、规划建设环保局组织相关部门整治所辖区域内老旧小区，推进老旧小区改造试点项目，完善小区基础设施建设。落实日常保洁制度，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及时清运，配齐足够密闭式垃圾收集容器。充分发挥社区作用，实行精细化、网格化管理，相关行政执法部门积极配合，杜绝小区内随意种菜、家禽散养、乱丢乱倒、乱搭乱建、乱停乱放、乱贴乱画等现象发生，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反映及时处理，确保小区秩序良好。正面引导居民形成良好的文明卫生生活习惯。鼓励小区居民成立业主委员会，聘请物业服务公司进行管理。积极探索开放式小区封闭式物业管理试点，逐步建立政府扶持、社区管理、物业服务、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管理工作机制，保障居民生活环境卫生、整洁、安全。

**牵头单位：**阳和街道办事处、规划建设环保局

**责任单位：**经济发展局、社会事务局、市执法局北部分局、阳和工商所、阳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

五、工作安排

全面整改时间定为2019年、2020年全年，每年分为三个阶段实施。

（一）制定方案阶段（4月-5月）

深入总结2018年“七大专项”整治情况，创新工作思路，改进工作方式，建立完善工作机制，以问题为导向，各牵头部门分别制定2019年“七大专项”整治工作。

（二）集中攻坚阶段（5月-9月）

按照工作职责，各牵头部门定期组织相关部门开展“七大专项”整治工作，确保巩卫工作成果。新区创卫办将对各专项工作进行暗访督查。

（三）综合考评阶段（10月-12月）

创卫办对各单位整治情况、完成情况进行暗访评估，并将评估结果上报新区管委会。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部门、各单位要按照新区党工委、管委会部署，高度重视迎接2020年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实行“一把手”负责制，形成统一领导、责任明确、措施有力、监督到位的巩固国家卫生城市成果长效管理工作机制。

（二）明确工作任务。各牵头单位按照“常态化管理和集中整治”、“全面整改和突出重点”工作模式制定“七大”行动专项方案，严格以问题为导向，集中力量突破新区环境卫生的薄弱环节，明确工作进度目标，细化分解责任目标任务，做到定目标、定责任、定人员、定任务、定时限，确保“七大专项”整治行动取得实效。请各牵头部门于5月31日前将整治行动方案、各创卫责任单位具体负责创卫工作联络员名单报送至新区创卫办邮箱（yhwsbgs@163.com）。

（三）加强联合督查。各部门、各单位要加强联动，集中力量对责任区域进行综合整治。重点牵头单位要认真对照责任目标和要求，加大工作力度，切实履行职能，新区创卫办将定期和不定期进行督查、考核、通报。同时充分发挥社会监督作用，广泛听取市民群众的意见，建立健全群众投诉和参与监督的机制，保障各专项整治行动取得实效。